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党和国家财经方针政策，严格执行财政法规和财经制度，检查财税政策、法令和财务会计制度执行情况；

(2) 负责组织和管理的乡财政收入和支出，编制执行木兰乡年度财政预算，监督木兰乡各单位预算执行，编制财政决算；

(3) 围绕木兰乡财源建设搞好服务，支持全乡经济发展；

(4) 落实各项惠农政策；

(5) 负责监督木兰乡范围内各单位的财务活动和财政项目资金管理；

(6) 负责木兰乡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7) 依法监管会计人员依法履行职责；

(8) 认真做好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纳入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管理，我单位是独立核算的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2024 年度单位 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7.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5.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5.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7.8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7.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47.83	总计	60	247.8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247.83	247.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22	145.22					
20106		财政事务	145.22	145.22					
2010650		事业运行	145.22	145.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4	85.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4	85.6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64	85.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3	7.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3	7.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3	7.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	9.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	9.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4	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项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4	5	6
	项	栏次					
		合计	247.83	247.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22	145.22			
2010		财政事务	145.22	145.22			
2010		事业运行	145.22	145.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4	85.64			
208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4	85.64			
2080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64	85.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3	7.13			
2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3	7.13			
2101		事业单位医疗	7.13	7.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	9.84			
2210		住房改革支出	9.84	9.84			
2210		住房公积金	9.84	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	国有资本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1	247.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145.22	145.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3		三、国防支出	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				
	5		五、教育支出	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85.64	85.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	7.13	7.13		
	1		十、节能环保支出	4				
	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				
	1		十二、农林水支出	4				
	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				
	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4				
	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				
	1		十六、金融支出	4				
	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				
	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5				
	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	9.84	9.84		
	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				
	2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				
	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				
	2		二十三、其他支出	5				
	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				
	2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				
	2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5				
本年收入合计	2	247.83	本年支出合计	5	247.83	247.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	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2			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3			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			6				
总计	3	247.83	总计	6	247.83	24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47.83	247.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22	145.22	
20106			财政事务	145.22	145.22	
201065			事业运行	145.22	145.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4	85.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4	85.64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64	85.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3	7.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3	7.13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7.13	7.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	9.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	9.84	
221020			住房公积金	9.84	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	工资福利支出	156.04	30	商品和服务支	6.15	31	资本性支出	
30	基本工资	24.68	30	办公费	0.14	31	办公设备购置	
30	津贴补贴	99.87	30	印刷费		31	专用设备购置	
30	奖金		30	咨询费		3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30	伙食补助费		30	手续费		31	公务用车购置	
30	绩效工资	14.52	30	水费		31	无形资产购置	
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30	电费		31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	职业年金缴费		30	邮电费	0.06			
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7.13	30	取暖费				
3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30	物业管理费				
3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	差旅费				
30	住房公积金	9.84	30	因公出国				
30	医疗费		30	维修（护）费	0.05			
3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	租赁费				
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64	30	会议费				
30	离休费		30	培训费				
30	退休费	85.64	30	公务接待费				
30	退职（役）费		30	专用材料费				
30	抚恤金		30	被装购置费				
30	生活补助		30	专用燃料费				
30	救济费		30	劳务费				
30	医疗费补助		30	委托业务费	5.00			
30	助学金		30	工会经费				
30	奖励金		30	福利费	0.90			
3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	公务用车运				
30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	其他交通费				
3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30	税金及附加				
			30	其他商品和				
人员经费合计		241.68	公用经费合计					6.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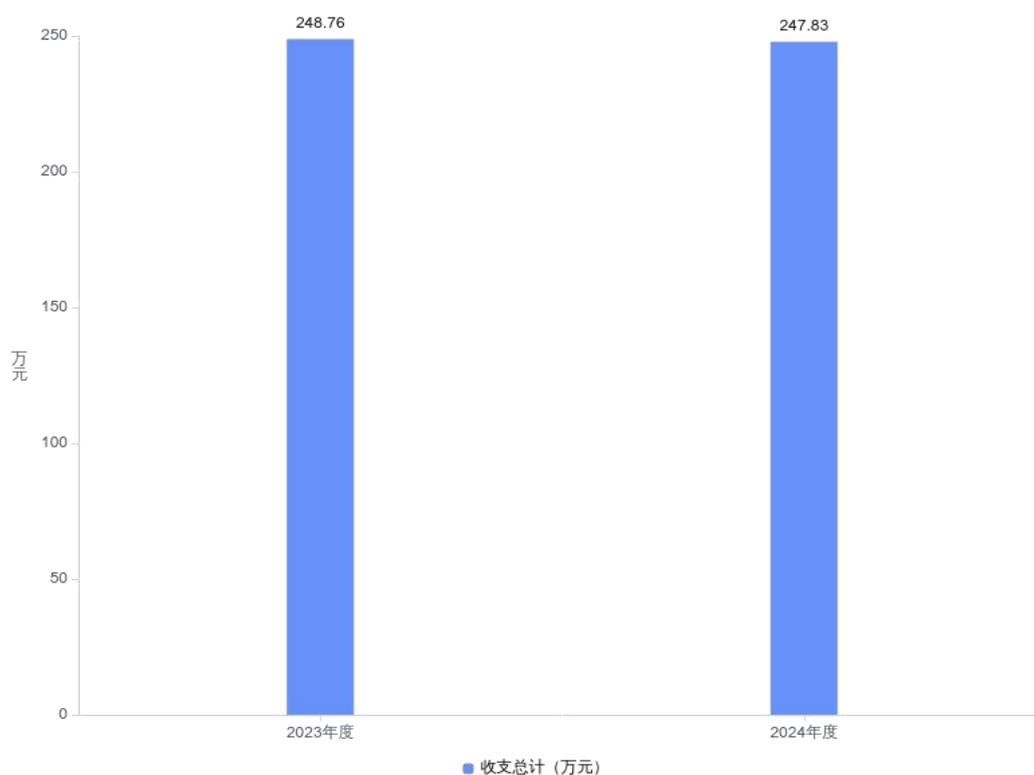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2024 年度单位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47.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0.93 万元，下降 0.4%，主要原因是单位公用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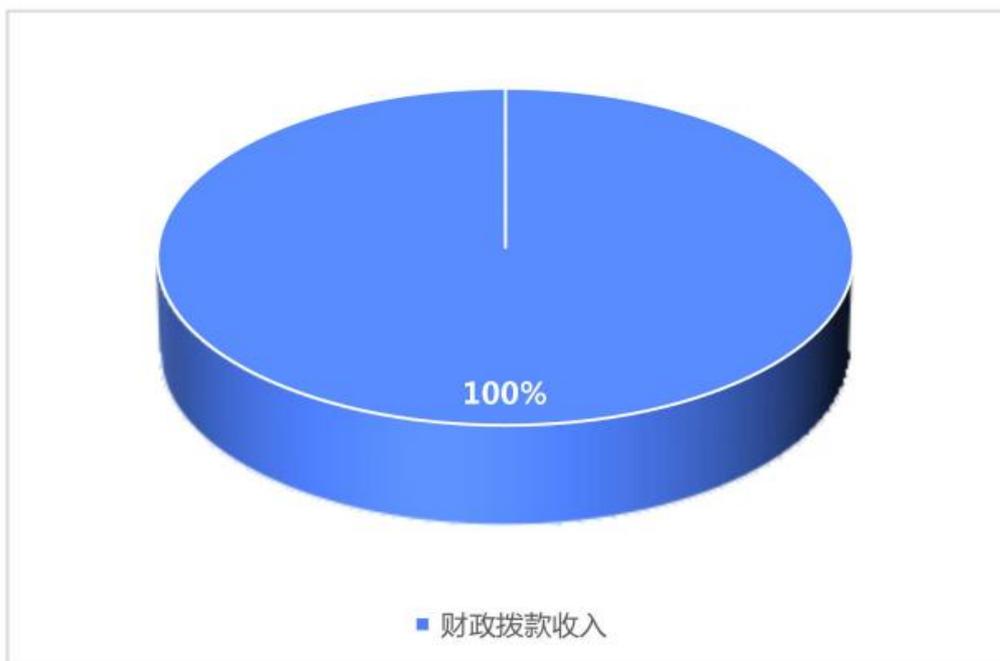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47.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0.93 万元，下降 0.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7.8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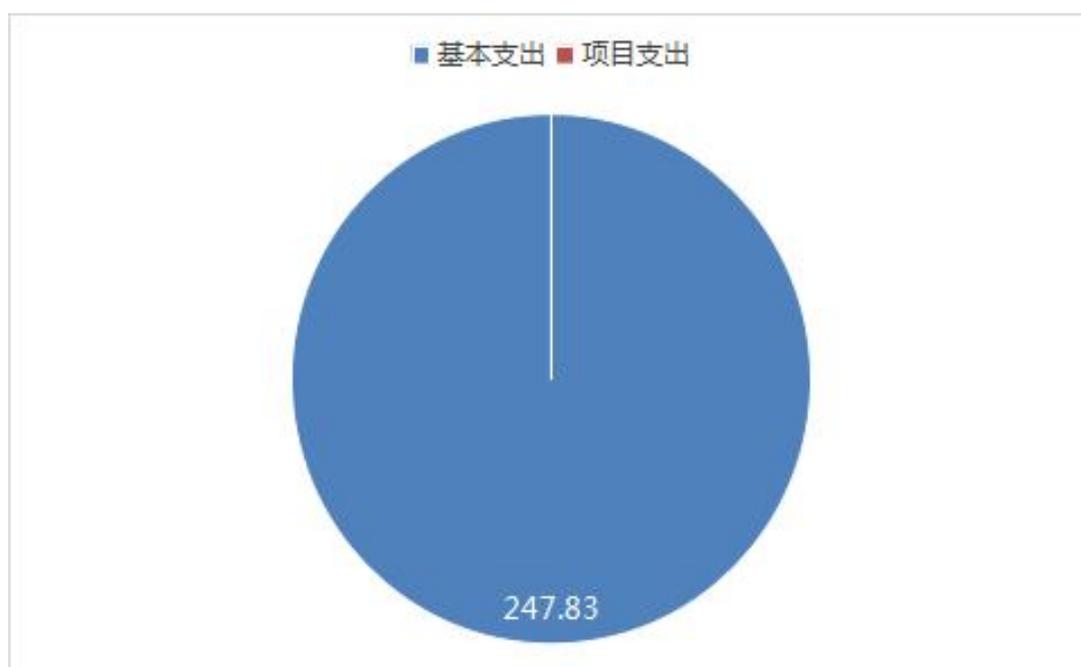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47.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0.93 万元，下降 0.4%。其中：基本支出 247.83 万元，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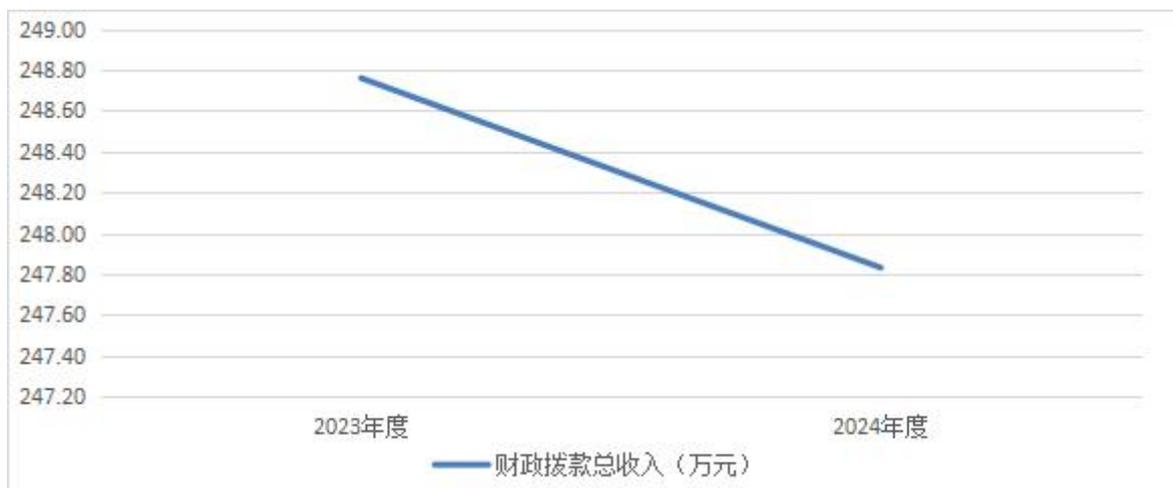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47.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0.93 万元，下降 0.4%。主要原因是单位公用经费减少。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7.83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0.93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单位公用经费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7.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0.93 万元，下降 0.4%，主要原因是单位公用经费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7.83 万元，主要用

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145.22万元，占58.6%。主要是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奖励性绩效、部门运转等人员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85.64 万元，占 34.6%。主要是用于事业退休人员的退休费、绩效奖励、抚恤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7.13 万元，占 2.9%。主要是用于在职和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84 万元，占 4%。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在职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0.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4%。其中：基本支出 247.83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70.35万元，支出决算为145.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奖励性绩效、部门运转等人员经费压缩。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93.15万元，支出决算为85.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的不可预见费减少了。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13万元，支出决算为7.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和退休人员的医疗保险缴费无增减。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9.84万元，支出决算为9.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事业人员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无增减。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7.8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1.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6.1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2024 年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制度，加强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严格控制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切实做到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财政拨款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单位当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任务。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与上年度持平，当年单位没有车辆购置需求。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度持平，单位没有公务车辆。

3.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与上年度持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2024 年无相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2024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没有

车辆。也无其他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整体项目1个，资金247.83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主要做到一是制度建设，筑牢工作根基；二是事前评估，严把资金入口关；三是事中监控，保障资金使用效益；四是事后评价，强化结果运用。取得的成效；一是资金效益显著提升；二是管理水平明显提高；三是决策依据更加科学。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47.8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2024年度评价得分为97分。木兰乡财政所年度目标全部落实，保工资，保稳定，机构运转正常，惠农补贴资金、民生资金按时保质保量的全部发放，项目资金事前、事中、事后管理到位，开拓了财源，促进了区域经济发展的步伐；农村农业基础设施功能不断完善，新农村建设面貌得以大幅提升，木兰乡财政所正健康地向前发展。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当年没有安排项目支出，无项目绩效。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既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又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扩大财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财政监督的重要手段。同时绩效评价也是对项目效果的评价，评价结果直接反应项目实施的效益。评价结果与预算资金安排相联系，充分发挥了绩效预算的激励和约束功能；对财政支出绩效结果问责，改进了部门和管理项目的管理；评价结果也对组织进行了一定的优化。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2024 年在木兰乡人民政府和区财政局的正确领导下，木兰乡财政所积极响应国家财政改革创新号召，扎实开展财政管理和服务工作，较好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木兰乡财税全年收入完成 1.086 亿元，连续 3 年完成突破亿元大关，年度完成全区排名第 4 名，增幅排全区第 6 名。主要工作成效如下：

（一）预算执行严格有效。严格压缩“三公”经费支出，有力保障“三保”支出，确保财政资金合理使用。

（二）惠民政策落实到位。惠民惠农政策性补贴兑付及时，确保政策红利、惠及民众落实、落地、见效。

（三）国有“三资”管理提升。我所积极推进信息化监管平台建设，实现了对“三资”的实时监管和动态管理，资产盘活利用取得突破，提高了国有资产使用效率，2024 年上缴非税收入 624 万元。

（四）招商引资成果丰硕。我乡充分利用国家新政策中招商引资优惠措施，成功引进市文旅集团下属木兰花谷文旅公司、太平洋财险黄陂支公司等 11 家优质税源企业落户木兰乡，全年新增税收近 4000 万元左右。财税收入稳步增长，为乡域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为乡政府冲刺区绩效管理四连冠立功单位奠定坚实基础。

（五）农村综改项目扎实推进。我乡充分学习运用浙江“千

万工程”经验，持续推进农村基础设施改造和人居环境提升。争取上级资金 1900 万元，全力支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24 个，农村公益事业 15 个项目全部按期完工并验收，有效解决了青石桥、双泉村等 12 个村群众“急难愁盼”事项。将军庙村省级美丽乡村建设全面完工预验收。

（六）党建与队伍建设成绩突出。党建与业务同部署、同落实，支部凝聚力和战斗力显著增强，2024 年被区委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严格预算执行，强化税收管理	压缩“三公”经费；完成 1.086 亿元财税收入	已完成
2	落实惠民政策	惠农补贴资金发放到位	已完成
3	盘活“三资”管理，农村综改项目扎实推进	推进信息化平台监管，上缴非税收入 624 万元；有效解决农村基础设施改造	已完成
4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奠定坚实财源	引进 11 家优质企业，新增税收近 4000 万元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

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十一) 结余分配: 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整体绩效自评表/

结果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财政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填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基本支出总额		247.83		项目支出总额		0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280.47	247.83	88.4%	20
年度目标 1: (40 分)		1. 财政收入指标; 2. 全面落实惠农政策。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上级下达财政收入	100%	100%	5
		可持续性指标	落实各项惠农任务	完成任务	全部	5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96%	98%	5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95%	96%	5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97%	98%	5
		经济效益	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惠农政策知晓率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100%	100%	4	
年度绩效目标 2(40 分)		1. 加强财政财务管理制度管理; 2. 完成各项创建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上级下达财政收入	100%	100%	5
		可持续性指标	落实各项惠农任务	完成任务	全部	5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96%	97%	5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95%	96%	4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97%	99%	5
		经济效益	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惠农政策知晓率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100%	100%	4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是没有注重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二是没有涵盖财政资金项目实施的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没有实现财政资金运行和预算管理效益最大化。三党建活动形式不丰富，内容不够充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依法接受监督；二是采取项目跟踪，动态地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资金支付情况和项目实施进度，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滞后，以确保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三抓好党建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2024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整体绩效全年预算数为280.47万元，执行数为247.83万元，完成预算的88.4%。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2024年度评价得分为97分。一是建立并完善绩效评价数据库、指标库、标准值库及预算目标管理信息系统，实行动态化管理；二是组织指导乡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协调、督促预算部门按规定的要求将绩效目标编入年度预算，并负责审核及批复工作；三是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负责整改落实，并根据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开。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要掌握本乡税源调查，掌握全面税源信息，做好服务协调工作；以及国有资产出让出租等非税收入清理核算工作，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应缴尽缴。二是要确保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加大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乡村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发挥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三是要抓好党建工作，坚持每月财政所支部主题党日学习制度，增强党员干部的“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把财政所打造成一支思想过硬、战斗力强的队伍。四是要认真学习“支部主题党日”的学习内容，力争把党建工作做扎、做实。五是要参与乡村振兴衔接项目建设、农村小型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农村综合配套改革“以钱养事”公益性资金的管理，加大各种项目建设资金管理力度，对项目资金使用的全过程跟踪管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本乡税源调查，掌握全面税源信息，做好服务协调工作，国有资产出让出租等非税收入清理核算工作，做到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应缴尽缴，及时上解国库。二是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加大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乡村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发挥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三是加强党建工作，坚持每月财政所支部主题党日学习制度，增强党员干部的“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把财政所打造成一支思想过硬、战斗力强的队伍。四是认真学习“支部主题党日”的学习内容，把党建工作做扎、做实。五是积极参与乡村振兴衔接项目建设、农村小型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农村综合配套改革“以钱养事”公益性资金的管理，加大各种项目建设资金管理力度，对项目资金使用的全过程跟踪管理。

二、2024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财政所 2024 年度没有安排项目支出，无项目绩效自评表和结果。